

南區區議會屬下  
地區發展及環境事務委員會  
於 2011 年 1 月 24 日舉行  
第二十二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地區發展及環境事務委員會於 2011 年 1 月 24 日舉行的第二十二次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及最新情況。

主要事項及最新情況

關注「南區綠化總綱圖」現有進度

2. 是項議程由麥謝巧玲女士及麥志仁先生提出。
3. 委員關注區內綠化計劃的進度，希望土木工程拓展署及承辦商就種植計劃主動諮詢當區區議員，並建議重開地區參與小組，以便按實際需要修訂種植計劃和提出需要加強綠化的新地點。
4. 署方代表承諾會主動聯絡當區區議員，講解各區的種植安排，並作出跟進。

連貫大口環至數碼港海濱

5. 是項議程由司馬文先生提出。
6.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表示，在加設康樂設施時，必須考慮區內可供康樂用途的土地適合提供哪類康樂設施，故署方一再強調須待完成大綱圖的檢討後，才作進一步考慮。規劃署代表指，根據

現時薄扶林分區計劃大綱圖（下稱「大綱圖」）的「註釋」，「休憩用地」除在保育地帶外，在其他所有用途地帶都是經常准許的用途。因此，如任何部門或團體擬落實任何康樂用途建議，無須待大綱圖的檢討工作完成亦可進行。

### 鴨脷洲徑及鴨脷洲海傍道交界的土地用途

7. 此議題由社區事務及宣傳委員會轉介，目的是跟進及討論鴨脷洲徑及鴨脷洲海傍道交界的土地被勾出作住宅用途事宜。多位議員就是項議題提出動議討論及修訂動議，詳情如下：

- (a) 動議一：「鑑於鴨脷洲人口密度太高、交通和社區設施配套嚴重不足，本會強烈反對在鴨脷洲徑及鴨脷洲海傍道交界的土地興建住宅，要求把該地段改劃為休憩用地用途。」

由張少強先生、張錫容女士、林啓暉先生 MH 及林玉珍女士 MH 提出，麥謝巧玲女士及黃志毅先生和議；

- (b) 動議二：「本會強烈反對深灣軒對面工地列入勾地表，並要求規劃署將該地改劃作非住宅用途。」

由馮煒光先生提出，柴文瀚先生和議；以及

- (c) 修訂動議一：「鑑於鴨脷洲人口密度太高、交通和社區設施配套嚴重不足，本會強烈反對在鴨脷洲徑及鴨脷洲海傍道交界的土地興建住宅，要求把該地段改劃為休憩用地用途。並譴責地政總署官員，涉嫌隱瞞南區區議會上述地皮納入勾地表。」

由柴文瀚先生提出，徐遠華先生和議。

8. 委員會一致通過動議一；修訂動議一及動議二因未獲過半數在座委員支持，故不獲通過。

### 跟進復修後的石澳石礦場用地的安排

9. 秘書處於會前就使用石礦場用地作沉管隧道預製組件工場的安排向港鐵公司查詢最新發展，但後者表示目前尚未有進展。地政總署代表亦表示暫未收到就石礦場用地提出的短期用途申請。

10. 有委員關注上述建議可能變相減少區內可用作康樂用途的土地，因而詢問政府會否就此提出補償方案。有委員詢問區內各類康樂設施是否已達規劃標準。

11. 康文署代表解釋，署方並未佔用有關土地，故不存在補償問題，而區內各類康樂設施亦達到規劃標準。

12. 委員會將會安排於農曆新年後往石澳石礦場實地視察，探討該幅土地可行的短期用途。

### **2011 年南區第一期滅鼠運動**

13. 是項議程由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提出。

14. 委員會備悉第一期滅鼠運動的安排。

### **環保及衛生工作小組工作匯報**

15. 委員會備悉有關進展報告。

### **田灣混凝土廠監察小組工作匯報**

16. 委員會備悉有關進展報告。監察小組將安排參觀廠房的試產，並會就綠化及環境監測的問題向廠方反映委員會的意見。

### **有關南區規劃及工程事宜進展報告**

17. 委員會備悉有關進展報告。

### **徵詢意見**

18. 請各議員備悉文件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3 月